

臺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系友會 第二屆第五次理監事會議紀錄

時間：106 年 01 月 13 日星期五 17:30

地點：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地理學系 10 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理事長-61 級鄭勝華

理事- 60 級楊貴三、49 級楊萬全、66 級譚柏雄、69 級歐陽鍾玲、
70 級高麗珍、73 級沈淑敏、76 級韋煙灶。

監事- 69 級吳進喜、56 級鄧國雄。

秘書長-74 級蘇淑娟

列席者：

請假：理事-64 級陳國川(家庭照顧)、69 級吳連賞、78 級陳哲銘(出國)

監事-71 級汪明輝

公關與會員服務組負責人：79 級林聖欽(另有會議)

主持會議：鄭勝華理事長

記錄：李宜梅小姐

會議程序

一、會議開始、主席致詞 / 鄭勝華理事長

今天晚上又冷又雨，非常感謝各位理監事們撥冗出席，我們希望在 2 小時內，完成今天的各項提案討論。

系友會已發展了三大電子平台，懇請各位理監事考慮加入。

系友會目前有三個重要的網路平台，如果理監事們能考慮加捷徑於電腦及手機桌面上，或直接加入 Line 的群組，將可以了解系友們目前面對的問題：

1. 在母系網站中的系友會模組網站。

<http://alumni.geo.ntnu.edu.tw/main.php>

此網頁在 101 年 2 月 22 日系友會成立時，即已發揮公告事項及系友聯誼等重要功能。

2. 系友會臉書的粉絲專頁。104 年 5 月建立。

<https://www.facebook.com/ntnugeogalumni>

3. 於 105 年 10~12 月陸續完成的 Line 四區群組。

下表是各區群組的系友參與數，以及目前開放給各區系友入會的 Q R C o d e，請系友們選擇自己的戶籍所在區域加入。歡迎理監事們用手機感應，自由加入各區群組。

花東地區群組，9 位	北部及離島群組，117 位	中部群組，77 位	南部群組，87 位
			

二、 報告事項 / 蘇淑娟秘書長

(一) 《系友會會刊》105 年 12 月期，順利出刊

《系友會會刊》電子檔 <http://alumni.geo.ntnu.edu.tw/news7/news.php?Sn=196>

將以半年刊的形式出版，每年 6 月及 12 月底出刊。全年徵稿，懇請各位理監事們提供寶貴意見，以便修改，亦請惠賜大作，以光篇幅。

(二)經費收支一覽表

【105 年度】

1. 105 年度經費收支報告表(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款	項	目	科目	金額	說明
			104 年度結餘	254,511	
1			本會收入		
	1		入會費	31,500	300 元 x105 人
	2		常年會費	34,400	200 元 x172 人，(繳交 10 年的年會費：廖俊智先生、郭秀足女士、廖財固先生、郭莉芳女士、楊靜如女士；繳交 5 年的年會費：歐漢文先生、李明燕女士)
	3		永久會費	70,300	譚柏雄先生、劉秀燭女士、黃錦楣女士、蔡玉麗女士、郝欣榮女士、鄭秀蘭女士永久會費各繳交永久會費 10,000 元、余琪蕙女士永久會費 10,300 元。
	4		會員捐款	24,500	孟靜女士捐款 20,000 元、呂春塗先生捐款 1,000 元、郭秋美捐款 3,500 元
	5		利息	391	利息(227+164 元)
	6		其他	1,800	系友回娘家酒會費用 300 元 x6 人
			小計	417,402	
2			本會支出		
	1		人事費		
		1	秘書工作費	12,000	105 年 1 月至 105 年 12 月(1,000 元 x12 月)
	2		辦公費		
		4	旅運費	6,000	系友回娘家參訪林口校區租車費 6,000 元
		5	郵電費	5,950	1.郵費總計 4,975 元 2.繳交會費及常年會費劃撥手續費總計 895 元 (15 元 x49 人=735 元、20 元 x9 人=180 元) 3.網頁修費用匯款手續費總計 60 元(30 元 x2 次=60 元)
	3		業務費		
		1	會議費	24,480	1.第二屆第三次理監事會議便當 100 元 x12 個=1,200 元 2.系友回娘家便當 120 元 x62 個=7,440 元 3.系友回娘家水果 55 元 x62 個=3,410 元 4.系友回娘家茶敘點心一批 5,500 元 5.第二屆第二次會員大會第 4 次理監事會議便當 100 元 x45 個=4,500 元 6.第二屆第二次會員大會第 4 次理監事會議水果

					54 元×45 個=2,430 元
	10		雜項支出	6,475	1.系友會網頁修費用 2,400 元+800 元=3,200 元 2.系友回娘家參訪林口校區保險費用 35 元 x23 人 =805 元 3.系友回娘家胸花 100 元 x10 束=1,000 元、桌花 1,000 元 x1 籃=1,000 元 4.第二次會員大會杯水 210 元 5.刻印(系友會圓章)260 元
			小計	54,905	
3			本期結餘	362,497	

製表：李宜梅

2. 豐順學術研究工作團隊捐款---研習工作與交通補助專款 (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類別	年	月	日	摘 要	收入	支出	餘額
專款				104 年度結餘	97,897		
專款	105	2	15	游牧笛訪問陳碧雯老師編輯工作費		1,000	
專款	105	2	15	陳碧雯受訪校稿費		1,000	
專款	105	2	15	游牧笛訪問陳奕竹老師編輯工作費		1,000	
專款	105	2	15	陳奕竹受訪校稿費		1,000	
專款	105	2	24	郭秋美訪談呂春塗主任編輯工作費		500	
專款	105	2	24	呂春塗主任受訪校稿費		1,000	
專款	105	3	19	補助李玉芬花東考察交通費(台東--台南來回) 830 元，指 導費 1500 元		2,330	
專款	105	3	20	補助葉爾建花東考察交通費(台北--花蓮來回) 880 元，指 導費 1500 元		2,380	
專款	105	3	20	花蓮指導老師釋道元指導費(花東考察)		1,500	
專款	105	6	5	系友回娘家-謝福生交通費 500 元，演講費 1500 元		2,000	
專款	105	6	5	系友回娘家-余美鳳交通費 500 元，演講費 1500 元		2,000	
專款	105	6	5	系友回娘家-賴家宏演講費		1,500	
專款	105	6	5	系友回娘家-梁國常演講費		1,500	
專款	105	6	27	謝美珠小姐協助打字費用(系友回娘家謝福生老師講稿，每 1000 字 85 元計)(9x85=765)		765	
專款	105	8	17	地友通訊 1-54 期掃描費		849	
專款	105	10	23	秋季南部地理實察郭秋美交通費 500 元，指導費 1500 元		2,000	
專款	105	10	22	秋季南部地理實察楊宏裕交通費 500 元，指導費 1500 元		2,000	
專款	105	10	23	秋季南部地理實察林美瑛交通費 500 元，指導費 1500 元		2,000	
專款	105	11	2	游牧笛訪問李宛儒編輯工作費		1,000	
專款	105	11	2	李宛儒受訪校稿費		1,000	
專款	105	11	2	匯款手續費(李宛儒訪談費用)		30	
專款	105	11	15	侯詠文訪問游牧笛編輯工作費		1,000	
專款	105	11	15	游牧笛受訪校稿費		1,000	
專款	105	12	28	鄭勝華訪問林秀姬編輯工作費		1,000	
專款	105	12	28	林秀姬受訪校稿費		1,000	
					97,897	32,354	65,543

製表：李宜梅

3.豐順學術研究工作團隊---針對大型活動的相對補助捐款

製表人：鄭勝華

類別	年	月	日	摘要	收入	支出	餘額
地理實察補助	105	10	22-23	秋季南部地理實察補助	35,349	35,349	0
會員大會及邀請會員入會	105 106	10 01	21 ~1 2	1. 105 年會員大會主場台北、副場：台南、左營。 2. 邀請會員入會，希望能達 300 位。	66,867	66,867	0
合計				[帳目細項與收據請見附件五]	102,216	102,216	0

【106 年度】

1. 106 年度經費收支報告表 (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 月 12 日) 建議用紅字以免誤解

款	項	目	科目	金額	說明
			105 年度結餘	362,497	
1			本會收入		
	1		入會費	900	300 元 x3 人
	2		常年會費	600	200 元 x3 人
	3		永久會費		
	4		會員捐款		
	5		利息		
	6		其他		
			小計	363,997	
2			本會支出		
	1		人事費		
		1	秘書工作費		
	2		辦公費		
		4	旅運費		
		5	郵電費	705	1.郵費總計 675 元 2.繳交會費及常年會費劃撥手續費總計 15 元(15 元 x2 人=30 元)
	3		業務費		
		1	會議費		
		2			
	10		雜項支出		
			小計	705	
3			本期結餘	363,292	

2. 豐順學術研究工作團隊捐款---研習工作與交通補助專款 (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 月 12 日)

類別	年	月	日	摘要	收入	支出	餘額
專款				105 年度結餘	65,543		
					65,543		65,543

製表：李宜梅

三、工作組報告：(略)

母系及系友專業發展配合之工作組，特別在協助年輕系友多元化發展。

(1) 資訊與文宣組：關照母系空間專業學程系友的就問題

負責人：陳哲銘理事、譚柏雄理事、高麗珍理事。

陳哲銘理事報告：

105.11.7 19:00~21:00 辦理空間資訊產業座談會，邀請目前在空間資訊產業服務的系友返系，和有興趣往該產業發展的學弟妹們座談，共 32 位參加。返系系友如下：

陳俊愷 中興工程防災科技研究中心 研究員

林子又 翼輝系統工程 技術經理

楊宇恩 自強工程 專案工程師

林 怡 政大選舉研究中心 行政組員

龔好蓉 瑞竣科技 業務專員

邱戎麗 群立科技 專案工程師

(2) 活動組：關照母系環境監測與防災學程友就業問題

負責人：沈淑敏理事及韋煙灶理事。繼續協助相關問題。

(3) 公關與會員服務組：關照母系師資培育方面友的就業問題

負責人：蘇淑娟秘書長、林聖欽教授。繼續協助相關問題。

(4) 總務組：關照區域與觀光規劃學程之系友就業問題並負責經費籌措等

負責人：歐陽鍾玲理事。繼續協助相關問題。

四、討論提案

提案一

案由：審定會員名冊案。

提案人：系友會理監事會

說明：審定 105 年 10 月 21 日會員大會之後，新申請入會的 62 位系友之會員資格。

將造具名冊報主管機關備查。組織章程詳【附件一】

1. 審定會員資格。

會員編號	姓名	性別	現任本職	系級	會員類別
216	邱娉嫻	女	台南市天主教德光中學教師	大學部 66 級，40 學分班 74 年	個人會員
217	李宗佑	男	臺師大地理系助理教授		個人會員

218	林素鑾	女	已退休	大學部 70 級 · 40 學分班 79 年	個人會員
219	林玉琴	女	臺北市實踐國中教師	大學部 61 級	個人會員
220	張桂瓊	女	已退休	大學部 77 級	個人會員
221	顏桂英	女		大學部 68 級	個人會員
222	陳瑞芬	女	已退休	大學部 68 級	個人會員
223	江雅美	女		大學部 68 級	個人會員
224	蔡賢才	男		大學部 68 級	個人會員
225	曾森美	女		大學部 68 級	個人會員
226	黃秀鳳	女		大學部 68 級 · 40 學分班 77 級	個人會員
227	賴秋燕	女	已退休	大學部 68 級	個人會員
228	劉毓弘	男	已退休	大學部 68 級	個人會員
229	曲美琦	女		大學部 68 級	個人會員
230	賴國章	男		大學部 68 級	個人會員
231	鄭美幸	女	已退休	大學部 77 級	個人會員
232	許志民	男	台東縣立大武國中校長	大學部 71 級	個人會員
233	藍淞地	男	澎湖縣烏嶼國中校長	大學部 91 級 · 碩士班 94 級	個人會員
234	何榆	女	師大附中教師	大學部 97 級	個人會員
235	宋蘭儀	女	已退休	大學部 68 級	個人會員
236	郭啟慧	女	已退休	大學部 68 級	個人會員
237	郭美映	女		大學部 68 級	個人會員
238	陳淑香	女		大學部 68 級	個人會員
239	徐達蓉	女	未退休	大學部 68 級 · 研究所 71 級	個人會員
240	許菊霞	女	已退休	大學部 68 級	個人會員
241	賴醺蓉	女	已退休	大學部 68 級	個人會員
242	黃美鈴	女	已退休	大學部 68 級	個人會員
243	張素燕	女	已退休	大學部 68 級	個人會員
244	張經昆	男	臺南慈濟高中校長 (2016/08/01 接掌)	大學部 68 級	個人會員
245	侯永輝	女	已退休	大學部 68 級	個人會員
246	陳秀櫻	女	已退休	大學部 68 級	個人會員
247	赫蓓玲	女	已退休	大學部 68 級	個人會員
248	馬詩瑜	女	內政部營建署公務員	大學部 99 級	個人會員
249	李淑美	女	高市右昌國中補校主任退休	大學部 69 級	個人會員
250	翁秋鳳	女	住馬來西亞砂勞越	大學部 85 級	個人會員
251	徐月英	女	桃園國中退休	大學部 61 級	個人會員
252	薛芳譽	男	列嶼國中退休	大學部 69 級	個人會員
253	歐漢文	男	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大學部 70 級	個人會員
254	曾譯萱	女	常春藤解析英語雜誌社 英文編輯	大學部 103 級	個人會員

255	宋和禧	男	澎湖文光國中老師	碩士班 88 級	個人會員
256	朱素貞	女	已退休	大學部 69 級	個人會員
257	歐堅壯	男	交通部觀光局(已退休)	大學部 60 級	個人會員
258	張美燕	女	台中市國中教師(已退休)	大學部 69 級	個人會員
259	衡寶龍	男	新北市泰山高中教師	大學部 87 級/碩士班 100 級	個人會員
260	王慧筠	女	澎湖縣馬公國中教師	大學部 87 級/在職專班 99 級	個人會員
261	陳庭芸	女	澎湖縣馬公高中教師	碩士班 91 級	個人會員
262	葉曉雨	女	花蓮女中	大學部 87 級/碩士班 95 級	個人會員
263	林亨華	男	馬公高中校長退休	大學部 61 級	個人會員
264	郭宜婷	女	華江高中實習老師	大學部 105 級	個人會員
265	施雅淇	女		大學部 97 級	個人會員
266	陳怡靜	女	台南慈濟高中	大學部 97 級	個人會員
267	魏欣儀	女	台灣師大附中	大學部 91 級	個人會員
268	高銘澤	男	台灣師大附中	碩士班 98 級	個人會員
269	劉寶齡	女	台灣師大附中	碩士班 89 級	個人會員
270	林誠偉	男	台灣師大附中	碩士班 74 級	個人會員
271	蔡麗玉	女	北一女中	碩士班 83 級	個人會員
272	林俞君	女	台北市立大同高中	大學部 97 級	個人會員
273	李維仁	男	國華國中	大學部 97 級	個人會員
274	鄭家韻	女	台中市立東山高中	大學部 97 級	個人會員
275	鍾沛鈞	女	基隆女中	碩士班 100 級	個人會員
276	林秀姬	女	台灣師大附中退休	學士班 75 級	個人會員
277	吳月玲	女	北市新興國中教師	學士班 85 級	個人會員

決議：審定通過新申請加入會員 62 人。

提案二

案由：請討論當會員人數超過 300 人時，將系友會編制改為區域代表制；並請討論各區名額及選舉辦法。

提案人：鄭勝華

說明：根據本會組織章程可以發展分區代表制。

「第三章 組 織 及 職 權

第十三條 本會以會員大會為最高權力機構。會員人數超過三百人以上時得分區比例選出會員代表，再召開會員代表大會，行使會員大會職權。會員代表任期三年，其名額及選舉辦法由理事會擬訂，報請主管機關核備後行之。」

若修改成功，每年年底舉辦的會員大會將改為會員代表大會。會員代表任期三

年，其名額及選舉辦法由理事會擬訂，報請主管機關核備後行之。根據內政部規定，各區會員代表(得被選為理事或監事)。

請見本會組織章程(附件一) 及

社會團體會員代表大會代表選舉辦法範例 (附件二)

表 1 以 2017 年 01 月 12 日各區會員人數 (名單請見附件三)								
畢業級次 (級)	北部地區 (新竹與宜 蘭以北)	中部地區 (苗、投至 雲)	南部地區 (嘉南、 高屏)	東部地 區 (花、 東)	澎湖 地區	金、馬 地區	海外 地區	合計
母系師長 (非系友)	9 位	0	1	0	0	0	0	10
41~69	46 位	8	11	0	1	1	3	70
70~79	38	7	13	3	0	0	2	63
80~89	17	3	13	4	3	0	1	41
90~99	17	9	8	0	2	0	0	36
100~105	11	6	5	0	0	0	0	22
總 計	138	33	51	7	6	1	6	242
註：感謝母系非系友的師長中，目前有 10 位師長入會成為會員。								

為了鼓勵花東、澎湖及金、馬地區的系友入會，我們 10 月 21 日以後曾寫信邀請上述地區的系友入會，12 月~1 月初，對於已經欣然入會、以及還未寄出入會申請單的系友們約 40 餘位，贈送系友會的紀念品並在包裹中附寄一份入會申請書，請系友們協助邀請該區一位系友入會，這樣的努力，是希望這些地區可以有更多的系友入會，屆時改制為會員代表制時，有合理的區域代表。

決議：待申請入會人數達 300 人再召開理監事會議討論。

提案三

案由：在理監事會開會或會員大會開會前，若於系友會的電子平台上詢問系友們有何提案，此程序是否恰當？

提案人：鄭勝華

說明：由於系友們常在網路平台討論一些問題，有些問題可能要集思廣義，有些問題要請教母系專業老師，所以，請問是否可在理監事會開會前在電子平台上詢問系友們有何提案？

詢問的文件案例如下：

親愛的系友們：

你們好。系友會將在本週五晚上召開理監事會議。請問您對系友會務、地理專業、地理教育與教學以及年輕系友多元就業發展等問題有無高見，若有提案，非常歡迎！請在本星期四以前寄給李宜梅秘書 e-mail: t24014@ntnu.edu.tw。我們將放在會議提案中提出，正

式回覆將登載於會議紀錄。懇請提案人提供三項資料：
 案由、說明及提案人(系友的級別及大名，也可多位聯名提案)，謝謝！
 理監事團隊名單及系友會的法定性質，請參考網頁：
<http://alumni.geo.ntnu.edu.tw/news3/news.php?Sn=81>

已有系友提案，請見提案 8

決議：

- 1.提案人須為本會會員，且需以書面提案。
- 2.會員提案需有兩位以上(含兩位)理事或監事附議，方可於理監事會議討論。

提案四

案由：系友會 106 年大型活動(與 N6 級值星年系友合作)，計畫是否合宜？

提案人：鄭勝華

說明：

(一) 春季：106 年雲南地理實察行程計畫

團員人數 20 位。2 月 2~9 日共八天行程，由台北---昆明---楚雄祿豐---大理
 --- 麗江---昆明---台北。

(二) 其他大型活動

1.夏季：106 年慶祝母校 71 週年校慶系友回娘家

原訂 6 月 3~4 日在林口校區第一天露營、第二天早上開慶祝會的計畫，已被 6 月 3 日(星期六)要補 5 月 29 日端午節彈性連假，而成了補班日。因此，與 N6 級總召梁國常老師商量後，濃縮為 6 月 4 日一天。

慶祝活動的安排擬調整如下：

106 年慶祝母校 71 週年校慶 系友回娘家		
時間：2016 年 6 月 4 日星期日 10:00 ~15:00		
地點：進修推廣部一樓會議室(約 150 個座位)		
時 間	節 目	題目 (或內容)
09:00~10:00	系友報到 邀請 N6 級值星年各班系友協助招待	
10:00~10:40	邀請 56 級鄧國雄校長演講	
11:00~11:40	邀請 41 級陳國章教授演講	地名專題(暫)
11:40~13:20	午餐 66 級梁國常老師佳餚饗宴	菜單:
13:20~14:00	邀請梁國常老師演講	東方與西方美食交織的空間(暫)
14:00~15:00	系友聯誼時間	物品名單：

	請值星年系友規劃與主持。 方案 1：交換野外實察二手工具、出版品及衣物等； 方案 2：摸彩活動(地理實察與露營用具) 方案 3：.....。	捐贈人(或物品交換人)：
		

2.秋季：106 年秋季地理實察 (懇請 N6 級系友規劃中)

3. 106 年會員大會 (或會員代表大會)

如果今年春天會員數達到 300 位以上，希望今年 6 月 4 日可以召開臨時會員大會，並完成區代表的選舉，今年年底即可改為開會員代表大會。

決議：

1.照案通過。

2.系友聯誼時間交由值星年系友規劃。

提案 五

案由：請討論編輯系友會[大事記]，並附於每期會刊後之必要性與可行性？

提案人：會刊編輯組

說明：請討論必要性。如果大家的意見是肯定的，請問從民國 68 年開始整理？還是從民國 101 年 2 月開始撰寫？

決議：照案通過。先從民國 101 年 2 月開始撰寫，如有資料再往前推。

提案六

案由：系友會擬徵求訪談志工，並請理監事建議訪問名單。

說明：希望在 Nx 級值星年系友及一般系友中，徵求訪談志工，發動訪談該值星年資深系友或其他年度的資深系友，以及訪談對學部同學就業、及一般系友有表率意義的

系友。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案由：系友對系友會的捐款，或捐贈獎學金之實施事宜

說明：系友會歡迎系友與社會人士捐款，有意捐款者，請填寫系友會的捐款單(附件四：捐款單草稿)寄到系友會，由理事會認證後，通知捐款人將捐款金額匯入系友會的郵政劃撥帳號，系友會將公告感謝訊息，並奉寄感謝證書及收據證明。

如果是捐贈獎學金，請於每年秋季開學後，填妥捐款單，由系友會理事會認證後，於收到郵政劃撥匯款後，系友會即請母系公告此項獎學金的申請事宜，讓學弟妹們申請。經過母系系務相關委員會審核後，產生得獎名單，系友會將獎金獎匯入學生戶頭，系友會將向捐贈人報告受獎者名單，並於每年校慶系友回娘家慶祝會上，促成學長姐與得獎學弟妹們相見歡。

此項辦法，是否可行，請理監事會討論，通過後，擇日公布。

決議：照案通過。惟須修改捐款單的註記為

***本系友會尚未申請法人身份，因此收據無法列舉扣除額。**

提案八

案由：107 課綱的困境，提請討論。

提案人：85 級陳怡碩會員

附議人：鄭勝華、高麗珍

說明：

1. 部定必修大砍 1/4 總比例的學分數，由 8 變成 6，所以高雄中學打算在高一開 2+2 共 4 學分，高二僅為 1+1。問題是週一與週五常放到假，還有不少校內活動與定期考試，那高二班級常常一週上不到那一堂地理必修課，嚴重影響正常教學進度。
2. 部定選修部分，以高雄中學為例，是選修先放兩學分在高二社會組上課，以免地理課只有一週一節的部定必修，高三再上完剩下的 6 學分，使得高二已有二套新教材，增加教師的教學備課與評量負擔。嚴重的是雄中社會組，高二與高三只有各 3 個班，現職老師連基本一週 16 節鐘頭都不夠，課綱顯然未考慮是否衝擊各校原有教師員額的配置。
3. 假如要開校定必修與多元選修，本科老師又要多和其他科搶課，若是合開，鐘點數就不能達到基本鐘點。且這兩種校內課程的學分要計入鐘點，科任老師需再增加兩

套新的教學計劃與教材與評量，那就有四種課程要上。而老師如果又當導師，豈不累死，並降低教學課程的成效。

4. 年金與退修問題打擊現職教師士氣，且未來老老師在校任教，新進老師就業機會更低，是未來國家教育基礎與師培運作的危機，請系友會重視，甚至提報系務會議討論，做出決議向師大與教育部強烈表達上述諸問題的訴求。

107 課綱有其設計精神，但沒考慮實際教育狀況，請不要外行領導內行。我們教高一與高二真的很累，因為放假太多，課程計畫被搞亂，但是教學品質一定要堅持，我們是落在這樣的教學困境中。

決議：

1.林聖欽老師回覆:

107 年課綱預計三月中草案完成，經公聽會、課審會等程序後，於 106 年 8 月左右公告。

國中：採取一個學期三個單元，約 15 週完成，剩下時間由老師自行調配。

高中：必修 6 學分，內容大致分為地理系統、地理視野、地理方法三大主軸，為地理方法課程比重較少。

選修 8 學分，大致分為空間資訊、地理議題、休閒生活三科，學分分配可採 3、3、2，或是 4、4、0 方式，由各校地理教師依各校特定自行決定。因此，空間資訊、地理議題納入大學考招的選考科目(Y)，休閒生活則不納入，但三科的作業接納入學習歷程檔案(P)。

註：大學考招設計為 $X+Y+P$ 。

X 為必修，每個科系就國英數社自，至少選 4 科作為科系選拔學生科目，考生為必考。

Y 為選修，每個科系在辦理申請入學時，可自行決定考生宜加考哪些選修科目，考生為選考。

P 為學習歷程檔案，每個科系在辦理申請入學時的參考資料。

2.陳國川老師回覆:

可安排時間(較為適當時間為周一或周二中午)舉辦座談會，歡迎系友回來座談。

3.沈淑敏老師回覆:

(1)地理學科中心設立於臺中女中，自開辦以來，即邀請許多熱心高中地理科老師一起努力，成果卓越，備受教育部/國教司肯定。

(2)為因應 107 課綱之變革，學科中心這幾年致力於發展各種課程，近兩年以發展校本課程為主。由於校本課程需要跨科，所以決定以社會領域皆可參與的「地方學」為主題。

(3)年底剛跟區辦完的 105 年度研發成果，包含宜蘭學、臺北學、桃園學、臺中學、高雄學，相當精采，有興趣的系友們可逕至 地理學科中心網頁 (<http://gis.tcgs.tc.edu.tw>)，並可索取紙本。

五、臨時動議

案由：因應系友會業務日益發展，建議聘任兼任助理一名，分擔李助教工作，提請討論。

提案人:韋煙灶

決議：委請秘書處討論處理。

六、散會(20:00)

附件一

台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系友會章程

民國 101 年 2 月 10 日成立大會通過

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第二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5 年 10 月 21 日第二屆第二次會員大會暨第二屆第四次理事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5 年 10 月 26 日監事會議通過

第一章 總 則

- 第一條 本會名稱為臺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系友會（以下簡稱本會）。
- 第二條 本會為依法設立、非以營利為目的之社會團體。
宗旨如下：加強聯繫與服務系友、促進系友情誼、交換工作經驗、協助母系、母校發展及服務社會。
- 第三條 本會以全國行政區域為組織區域。
- 第四條 本會會址設於主管機關所在地區，並得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設分支機構。（必要時得設置海外分會）
前項分支機構組織簡則由理事會擬訂，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行之。
會址及分支機構之地址於設置及變更時應函報主管機關核備。
- 第五條 本會之任務如下：
一、增進系友之聯繫與情誼。
二、發行系友通訊(得以紙本或數位形式發行)。
三、舉辦系友專業知能之活動。
四、協助母系、母校之發展。
五、辦理符合本會宗旨之其他事項。
- 第六條 本會之主管機關為內政部。本會之目的事業應受各該事業主管機關之指導、監督。

第二章 會 員

- 第七條 本會會員申請資格如下：
一、個人會員：
凡曾在本系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畢業；
專修科、四十學分班、第二專長班、進修班結業；
或本系（所）現任、歷任師長，得為個人會員。
二、榮譽會員：凡對本會有特殊貢獻，接受理事會推荐者，得為榮譽會員。
三、贊助會員：凡贊助本會經費及工作，經理事會推荐者，得為贊助會員。
四、永久會員：個人會員一次繳納新台幣壹萬元，得為永久會員。
申請時應填具入會申請書，經理事會通過，並繳納會費。（榮譽會員無須繳納）
- 第八條 會員（會員代表）有表決權、選舉權、被選舉權與罷免權。每一會員（會員代表）為一權。
榮譽會員及贊助會員無前項權利。

- 第九條 會員有遵守本會章程、決議及繳納入會費及年會費之義務。會員未繳納年會費者，不得享有會員權利，連續三年未繳納年會費者，視為自動退會。會員經出會、退會或停權處分，如欲申請復會或復權時，除有正當理由經理事會審核通過者外，應繳交當年的年會費。
- 第十條 會員（會員代表）有違反法令、章程或不遵守會員大會決議時，得經理事會決議，予以警告或停權處分；其危害團體情節重大者，得經會員（會員代表）大會決議予以除名。
- 第十一條 會員喪失會員資格或經會員大會決議除名者，即為出會。
- 第十二條 會員得以書面敘明理由向本會聲明退會。

第三章 組 織 及 職 權

- 第十三條 本會以會員大會為最高權力機構。
會員人數超過三百人以上時得分區比例選出會員代表，再召開會員代表大會，行使會員大會職權。會員代表任期三年，其名額及選舉辦法由理事會擬訂，報請主管機關核備後行之。
- 第十四條 會員大會之職權如下：
一、訂定與變更章程。
二、選舉及罷免理事、監事。
三、議決入會費、常年會費、事業費及會員捐款之數額及方式。
四、議決年度工作計畫、報告及預算、決算。
五、議決會員（會員代表）之除名處分。
六、議決財產之處分。
七、議決本會之解散。
八、議決與會員權利義務有關之其他重大事項。
前項第八款重大事項之範圍由理事會定之。
- 第十五條 本會置理事十一人、監事三人，由會員（會員代表）選舉之，分別成立理事會、監事會。
選舉前項理事、監事時，依計票情形得同時選出候補理事三人，候補監事一人，遇理事、監事出缺時，分別依序遞補之。本屆理事會得提出下屆理事、監事候選人參考名單。
理事、監事得採用通訊選舉，但不得連續辦理。通訊選舉辦法由理事會通過，報請主管機關核備後行之。
- 第十六條 理事會之職權如下：
一、審定會員（會員代表）之資格。
二、選舉及罷免常務理事、理事長。
三、議決理事、常務理事及理事長之辭職。
四、聘免工作人員。
五、擬訂年度工作計畫、報告及預算、決算。
六、其他應執行事項。
- 第十七條 理事會置常務理事三人，由理事互選之，並由理事就常務理事中選舉一人為理事長。理事長對內綜理督導會務，對外代表本會，並擔任會員大會、理事會主席。理事長因事不能執行職務時，應指定常務理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或不能

指定時，由常務理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理事長、常務理事出缺時，應於一個月內補選之。

第十八條 監事會之職權如下：

- 一、監察理事會工作之執行。
- 二、審核年度決算。
- 三、選舉及罷免常務監事。
- 四、議決監事及常務監事之辭職。
- 五、其他應監察事項。

第十九條 監事會置常務監事一人，由監事互選之，監察日常會務，並擔任監事會主席。常務監事因事不能執行職務時，應指定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或不能指定時，由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監事會主席（常務監事）出缺時，應於一個月內補選之。

第二十條 理事、監事均為無給職，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理事長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一次。理事、監事之任期自召開本屆第一次理事會之日起計算。

第二十一條 理事、監事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即解任：

- 一、喪失會員（會員代表）資格者。
- 二、因故辭職經理事會或監事會決議通過者。
- 三、被罷免或撤免者。
- 四、受停權處分期間逾任期二分之一者。

第二十二條 本會置秘書長一人，若該屆理事長當選人非臺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系主任，宜由理事長邀請系主任擔任秘書長，以利本會事務處理與推動。

其他工作人員若干人，由理事長提名經理事會通過聘免之，並報主管機關備查。前項工作人員不得由選任之理、監事擔任。工作人員權責及分層負責事項由理事會另定之。

第二十三條 本會得設各種委員會、小組或其他內部作業組織，其組織簡則經理事會通過後施行，變更時亦同。

第二十四條 本會得由理事會聘請名譽理事長一人，名譽理事、顧問各若干人，其聘期與理事、監事之任期同。

第四章 會 議

第二十五條 會員大會分定期會議與臨時會議二種，由理事長召集，召集時除緊急事故之臨時會議外，應於十五日前以書面通知之。定期會議每年召開一次，臨時會議於理事會認為必要，或經會員（會員代表）五分之一以上之請求，或監事會函請召集時召開之。

本會辦理法人登記後，臨時會議經會員（會員代表）十分之一以上之請求召開之。

第二十六條 會員（會員代表）不能親自出席會員大會時，得以書面委託其他會員（會員代表）代理，每一會員（會員代表）以代理一人為限。

第二十七條 會員（會員代表）大會之決議，以會員（會員代表）過半數之出席，出席人數較多數之同意行之。但章程之訂定與變更、會員（會員代表）之除名、理事及監事之罷免、財產之處分、本會之解散及其他與會員權利義務有關之重大事項應有出席人數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本會辦理法人登記後，章程之變更以出席人數四分之三以上之同意或全體會員

三分之二以上書面之同意行之。本會之解散，得隨時以全體會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可決解散之。

第二十八條 理事會、監事會每六個月各舉行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聯席會議或臨時會議。前項會議召集時除臨時會議外，應於七日前以書面通知，會議之決議，各以理事、監事過半數之出席，出席人數較多數之同意行之。

第二十九條 理事應出席理事會議，監事應出席監事會議，理事會、監事會不得委託出席；理事、監事連續二次無故缺席理事會、監事會者，視同辭職。

第五章 經費及會計

第三十條 本會經費來源如下：

- 一、入會費：個人會員新台幣參佰元，於會員入會時繳納。
- 二、常年會費：個人會員新台幣貳佰元。永久會員無須繳納常年會費。
- 三、永久會員：個人會員一次繳納新台幣壹萬元。
- 四、事業費。
- 五、會員捐款。
- 六、委託收益。
- 七、基金及其孳息。
- 八、其他收入。

第三十一條 本會會計年度以曆年為準，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第三十二條 本會每年於會計年度開始前二個月由理事會編製年度工作計畫、收支預算表、員工待遇表，提會員大會通過（會員大會因故未能如期召開者，先提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於會計年度開始前報主管機關核備。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二個月內由理事會編製年度工作報告、收支決算表、現金出納表、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及基金收支表，送監事會審核後，造具審核意見書送還理事會，提會員大會通過，於三月底前報主管機關核備（會員大會未能如期召開者，先報主管機關。）

第三十三條 本會解散後，剩餘財產歸屬所在地之地方自治團體或主管機關指定之機關團體所有。

第六章 附 則

第三十四條 本章程未規定事項，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三十五條 本章程經會員（會員代表）大會通過，報經主管機關核備後施行，變更時亦同。

第三十六條 本章程經本會 101 年 2 月 10 日第一屆第一次會員大會通過。報經內政部 101 年 3 月 28 日台內社字第 1010139437 號函准予備查。

附件二 社會團體會員代表大會代表選舉辦法範例

（團體名稱）會員代表大會代表選舉辦法

- 一、本辦法據本會章程第○條規定訂定之。 第三章第十三條
 - 二、大會代表之產生，依下列分區以集會或採定點定時之方式（請擇一訂定）選舉之：
 - （一）
 - （二）
 - （三）
- （註：1.分區之劃定應考量會員分佈地區代表均衡性、地緣關係等因素。
2.會籍之清查，請依規定辦理並提經理事會審定會員資格。
3.各分區代表名額可採定額並得按超過一定會員人數比例增選代表名額。）
- 三、大會代表之任期○年，於任期屆滿前一個月內辦理改選，連選得連任。

三

- 四、大會代表如喪失會員（會員代表）資格者，即喪失其大會代表資格。
- 五、分區選出之大會代表如缺額達各該區應選名額半數時，應行補選，經補選選出之大會代表，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代表遺留之任期為限。
- 六、各區選舉大會代表日期應於選舉日之○日前通知會員參加，並由本會理事指定人員召集或主持之，辦理大會代表選舉之選務人員由本會指定。
- 七、大會代表之選舉票，由本會印製並加蓋圖記及本會監事會指派之監事印章後生效。
- 八、各區大會代表之選舉結果及當選代表名冊應於選舉完畢後，七日內送本會彙提理事會審查通過後，報請主管機關備查。
- 九、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悉依本會章程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 十、本辦法經理事會通過經主管機關核備後施行，變更時亦同。

案例

國立臺北大學統計學系系友會會員代表選舉辦法

100.11.1 第 10 次理監事會議擬定通過

101.01.18 內政部台內社字第 1010080165 號函同意備查

- 一、本辦法依據本會章程第十二條規定訂定之。
- 二、本會會員代表依本系師長、入學年度劃分，以定點定時之方式選舉之，產生方式如下：
 1. 本系師長每滿五人，選出一位代表。
 2. 依入學年度劃分，民國 57 年(含)前為一區，選出三至五位代表。
 3. 依入學年度劃分，民國 58 年(含)後，每五年為一區，每滿十至十五人選出一位代表。
- 三、會員代表之任期四年，於任期屆滿前一至六個月內辦理改選，連選得連任。
- 四、會員代表如喪失會員（會員代表）資格者，即喪失其會員代表資格。
- 五、各區選出之會員代表如缺額達各該區應選名額半數時，應行補選，經補選選出之會員代表，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代表遺留之任期為限。
- 六、各區選舉會員代表日期應於選舉日之七日前通知會員參加，並由本會理事指定人員召集或主持之，辦理會員代表選舉之選務人員由本會指定。
- 七、會員代表之選舉票，由本會印製並加蓋圖記及本會監事會指派之監事印章後生效。
- 八、各區會員代表之選舉結果及當選代表名冊應於選舉完畢後，七日內送本會彙提理事會審查通過後，報請主管機關備查。
- 九、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悉依本會章程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 十、本辦法經理事會通過，報請主管機關核備後施行，變更時亦同。

附件三 會員名單

系友會 231 位「系友會員」名單 (2016 年 12 月 30 日版)

藍字是準會員：指這 69 位系友已填表申請入會，但尚未經過理事會議審核。

畢業 系級	姓名	會員類別	畢業 系級	姓名	會員類別	畢業 系級	姓名	會員類別
41 級	陳國章	永久會員	68	賴國章	個人會員	74	招家文	個人會員
49	楊萬全	永久會員	68	曲美琦	個人會員	74	施夙倩	個人會員
50	蔡文彩	個人會員	68	郭美映	個人會員	74	陳玉芬	個人會員
53	何文華	個人會員	68	陳淑香	個人會員	74	楊美娟	個人會員
53	李思根	個人會員	68	徐達蓉	個人會員	74	楊愛迪	個人會員
54	李美枝	個人會員	68	許菊霞	個人會員	74	盧錦鳳	個人會員
55	劉清英	個人會員	68	賴燕蓉	個人會員	74	蘇淑娟	永久會員
65	何錦洪	個人會員	68	黃美鈴	個人會員	74	薛淑琴 (薛孝媛)	個人會員
56	施淳夫	個人會員	68	張素燕	個人會員	74	李正萍	個人會員
56	黃奇鈴	個人會員	68	張經昆	個人會員	74	林誠偉	個人會員
56	鄧國雄	個人會員	68	侯永輝	個人會員	75	王昭雯	個人會員
56	蕭照雄	個人會員	68	陳秀櫻	個人會員	75	江碧貞	個人會員
57	余添義	個人會員	68	赫蓓玲	個人會員	75	余琪蕙	永久會員
57	許茂雄	個人會員	69	吳進喜	永久會員	75	李怡貞	個人會員
57	陳憲明	個人會員	69	連明琴	個人會員	75	林翠珣	個人會員
58	孟靜	永久會員	69	黃學勤	個人會員	75	袁靜娟	個人會員
58	張瑞津	個人會員	69	吳連賞	永久會員	75	許紫卉	個人會員
59	林美鳳	永久會員	69	歐陽鍾玲	永久會員	75	郭秋美	永久會員
60	黃天來	個人會員	69	吳學誠	永久會員	75	陳美雲	個人會員
60	楊貴三	個人會員	69	徐麗明	永久會員	75	黃玉鳳	個人會員
60	歐堅壯	個人會員	69	李淑美	個人會員	75	黃錦楣	永久會員
61	林玉琴	個人會員	69	薛芳譽	個人會員	75	楊宏裕	個人會員
61	林亨華	個人會員	69	張美燕	個人會員	75	劉秀燭	永久會員
61	鄭勝華	永久會員	69	朱素貞	個人會員	75	劉明道	個人會員
62	周詠真	永久會員	70	高麗珍	永久會員	75	蕭蓉蓉	個人會員
62	黃奕娟	永久會員	70	林素鑒	個人會員	75	蔡玉麗	個人會員
62	潘朝陽	個人會員	70	歐漢文	個人會員	76	周麗卿	個人會員
63	周國屏	個人會員	70	周黎英	個人會員	76	邱愛玲	個人會員
64	陳國川	個人會員	70	林惠娟	個人會員	76	韋煙灶	永久會員
65	丘逸民	永久會員	71	汪明輝	個人會員	76	謝杏子	個人會員
65	楊國恩	個人會員	71	許志民	個人會員	76 碩	張峻嘉	個人會員
66	譚柏雄	永久會員	72	李兆玲	個人會員	77	吳育臻	個人會員
66	邱嫻嫻	個人會員	73	李玉芬	個人會員	77	郭秀足	個人會員
66 碩	梁國常	個人會員	73	李麗君	個人會員	77	廖俊智	個人會員
68	李明燕	個人會員	73	沈淑敏	永久會員	77	關則富	個人會員
68	顏桂英	個人會員	73	林素心	個人會員	77	鄭美幸	個人會員
68	陳瑞芬	個人會員	73	林雪美	永久會員	77	張桂瓊	個人會員
68	江雅美	個人會員	73	施薰貴	個人會員	78	陳哲銘	永久會員
68	蔡賢才	個人會員	73	郭文珠	個人會員	78 碩	楊秉煌	個人會員
68	曾森美	個人會員	73	陳美鈴	個人會員	79	丘世龍	個人會員
68	黃秀鳳	個人會員	73	黃政源	個人會員	79	林聖欽	個人會員
68	賴秋燕	個人會員	73	黃碧珠	個人會員	79	蔡幸眉	個人會員
68	劉毓弘	個人會員	73	蔡淑真	永久會員	80	黃玉容	個人會員
68	宋蘭儀	個人會員	74	呂淑娟	個人會員	81	郝欣榮	永久會員
68	郭啟慧	個人會員				81	黃瓊慧	個人會員

(續) 231 位「系友會員」名單

畢業 系級	姓名	會員類別	畢業 系級	姓名	會員類別	畢業 系級	姓名	會員類別
82	王明志	個人會員	92	彭義軒	個人會員	105	江世郁	個人會員
82	江美瑤	個人會員	92	賴鳳雲	個人會員	105	侯詠文	個人會員
82	蔡惠萍	個人會員	93	林泰安	個人會員	105	唐彩惠	個人會員
83	郭莉芳	個人會員	95	朱尉良	個人會員	105	陳奕瑄	個人會員
83	黃美娥	個人會員	95	陳詩瑋	個人會員	105	賴家宏	個人會員
83	廖財固	個人會員	95	歐又華	個人會員	105	郭宜婷	個人會員
83	蔡麗玉	個人會員	95	蘇怡如	個人會員			
84	李鳳華	個人會員	97	林品秀	個人會員			
84	陳敏雀	個人會員	97	洪承鈞	個人會員			
85	林育如	個人會員	97	陳立凱	個人會員			
85	林顯榕	個人會員	97	潘裕黃	個人會員			
85	張瓊文	個人會員	97	戴佳容	個人會員			
85	陳玉雯	個人會員	97	譚達賢	個人會員			
85	陳怡碩	個人會員	97	何榆	個人會員	101 年至今捐款人及單位		
85	葉宛綺	個人會員	97	施雅淇	個人會員	50 級	呂春塗系友	
85	翁秋鳳	個人會員	97	陳怡靜	個人會員	57 級	許茂雄會員	
86	周玫誼	個人會員	97	林俞君	個人會員	58 級	孟靜會員	
86	林雅卿	個人會員	97	李維仁	個人會員	60 級	楊貴三會員	
86	林慧珍	個人會員	97	鄭家韻	個人會員	61 級	豐順學術研究工作團 (鄭勝華會員負責接洽)	
86	胡立諄	個人會員	97 碩	洪政耀	個人會員	62 級	周詠貞會員、潘朝陽會員 黃奕娟會員	
86	莊富凱	個人會員	97 博	林炯明	個人會員	65 級	丘逸民會員	
86	郭育致	個人會員	98	王又幼	個人會員	69 級	吳學誠會員、徐麗明會員 歐陽鍾玲會員	
86	陳瑋鈴	個人會員	98	倪郁嵐	個人會員	73 級	沈淑敏會員、蔡淑真會員 陳永雄會員、林雪美會員	
86	黃美傳	個人會員	98	劉郡安	個人會員	75 級	郭秋美會員	
86	楊蕙禎	個人會員	98	高銘澤	個人會員	83 級	廖財固會員	
86	劉盈劭	個人會員	98 博	葉碧華	個人會員	74 級	張麗玲系友	
86	鄭秀蘭	永久會員	99	江紹瑜	個人會員			
87	王晴薇	個人會員	99	游牧迪	個人會員			
87	張瑋棠	個人會員	99	馬詩瑜	個人會員			
87	衡寶龍	個人會員	100	李曄星	個人會員			
87	王慧筠	個人會員	100	林肇冠	個人會員			
87	葉曉雨	個人會員	100	邱麟翔	個人會員			
88	宋和禧	個人會員	100	鍾沛鈞	個人會員			
89	劉寶齡	個人會員	101	陳聖芳	個人會員			
88 碩	林立屏	個人會員	101	湯憶寧	個人會員			
89	史蕙萍	個人會員	101	廖慧雅	個人會員			
89	楊靜如	個人會員	102	張淑婷	個人會員			
89	謝雨潔	個人會員	102	傅貝盈	個人會員			
90	徐銘鴻	個人會員	102	趙崇軒	個人會員			
91	尤淑芳	個人會員	102	簡銘達	個人會員			
91	蔡幸馨 (蔡麗芳)	個人會員	102 博	張玉蓮	個人會員			
91	魏欣儀	個人會員	103	施祖方	個人會員			
91	藍淞地	個人會員	103	楊宇恩	個人會員			
91 碩	陳庭芸	個人會員	103	曾譯萱	個人會員			
92	連怡惠	個人會員	104 碩	溫文君	個人會員			

附件四：捐款單 (草稿)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系友會捐款單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基本資料	姓名/機構名稱	
	身 份	☐ 臺師大地理學系系友，級別：_____。 ☐ 社會人士 ☐ 企業機構 ☐ _____
	服務單位及職稱	
	聯絡方式	電話：() 傳真： 行動：
	通訊地址	□□□-□□
	電子信箱	
捐款內容	捐款金額	捐款新臺幣/美金（大寫） _____元整
	捐款用途	☐ 提供系友會會務發展，請說明用途：_____。 ☐ 提供母系學弟妹們獎學金，請說明受款人的條件：_____ 如果沒有適當人選申請時，請同意系友會協助捐贈最需要的學弟妹。 ☐ 其他（請說明）_____
捐款方式	匯入系友會郵政劃撥帳戶 (註：匯款請在本系友會理事會開會接受後才請匯入)	收款戶名：臺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系友會 帳號：50237961
收據	抬頭名稱： ☐ 同捐款人 指定_____ 寄送地址： ☐ 同通訊地址 其他_____ *本系友會尚未申請法人身份，因此收據無法列舉扣除額。	
請 簽 名	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請問是否同意將姓名、身分、捐款金額刊登於系友會網站與刊物，以為公開徵信之用。

☐ 是 ☐ 否

捐款專線：電話：(02)7734 1652 傳真：(02)2369 1770

地址：106 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 地理系十樓系友會辦公室

E-Mail：ntnugeo@ntnu.edu.tw |

附件五**豐順學術研究工作團隊捐款**

台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 105 年秋季南部地理實察及會員大會 捐款帳目一覽表

單位 :新台幣

序	項目	收入	支出	結存	舉證文件
一、	105 年秋季南部地理實察	35,349		35,349	
二、	105 年會員大會及 邀請東部及離島會員入會的禮物	66,867		66,867	
合計	兩筆捐款合計			102,216	
一、	105 年秋季南部地理實察補助款細目	35,349		35,349	附件(本會議 已審閱)
S1	南部地理實察手冊 (40 元×40 份)		1,600	33,749	發票 S1
S2	鳳梨蔭醬 DIY (100 元×36 位)		3,600	30,149	發票 S2
S3	補貼住宿費		8,340	21,809	發票 S3
S4	感謝指導老師禮物 (1890 元×4 位)		7,552	14,257	發票 S4
S5	補貼一天車費及駕駛小費(2000 元)		11,450	2,807	發票 S5
S6	橘子		1,120	1,687	發票 S6
S7	兩天礦泉水		1,122	565	發票 S7
S8-9	駕駛 10 月 22 日午餐		265	300	發票 S8-9
S10	護理袋預備藥品		300	0	發票 S10
一、 一、	105 年會員大會及邀請東部及離島會員入會的禮物等 補助款細目	66,867		66,867	附件(本會議 已審閱)
01	會員加大識別名牌(7 元×100 個)+紙袋		850	66,017	發票 01
02	胸章盒 (48 元 ×77 個)		3,696	62,321	發票 02
03	胸章盒 (48 元 ×23 個)		1,104	61,217	發票 03
04	會員大會客製化胸章 (35 元 ×100 個)		3,500	57,717	發票 04
05	財神媽祖毛巾 (234 元 ×100 條)		23,400	34,317	發票 05
06	會員大會紅布條(1600 元×2 幅)		3,200	31,117	發票 06
07	系友會會旗 (1200 元×2 面)		2,400	28,717	發票 07
08	會員大會提袋 (55 元×200 個)		11,000	17,717	發票 08
09	師大客製化塑膠袋 (2 元×20 個)		40	17,677	發票 09
10	影印費(七股及左營場次使用之大會手冊)		384	17,293	發票 10
11	印表機墨水匣兩個		2,075	15,218	發票 11
12	胸章盒 (48 元 ×50 個)		2,400	12,818	發票 12
13	護貝膠膜及防震氣泡袋		514	12,566	發票 13
14	防震氣泡袋		252	12,052	發票 14
15	師大大師鑰匙圈 (75 元 ×60 個)		4,500	7,552	發票 15
16	感謝南部系友紀念品 (1888 元×4 位)		7,552	0	發票 16